**BS2018035**

**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**

**2018/19年度防四害项目询价文件**

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（以下简称招标人）拟对2018/19年度防四害项目进行询价，欢迎有意向的单位（以下简称投标人）参加投标。

**一、招标文件编号：**BS2018035

招标形式：询价

**二、项目名称：**2018/19年度防四害项目。

**三、项目要求：**

1、防制范围：①学校所有区域；

2、防制项目：①鼠；②蜚蠊

3、防制频次：鼠类防制2次/月，全年不低于24次；鼠情调查（建筑结构漏洞排查及室外鼠类滋生地排查）4次/年；蟑螂防制夏季4次/年（食堂）。

4、应急服务：应急处理保证在目标虫害突发出现时2小时内做出积极反应；保证非目标虫害突发出现时能在4小时内给予反馈，8小时内做出正确鉴别并提出有效防治方法。

5、效果保证：防制效果达到国家相应标准GB/T 27770-2011（鼠类控制标准），GB/T 27773-2011（蜚蠊控制标准）。

6、投标报价及其他

请各投标人按照年度价格进行报价，报价包含所供货物的货价、运输维护保养、验收、伴随服务等费用，售后服务和税收所有费用。**本次招标最高限价20000元**。

7、服务时间：2018年9月至2019年8月。

8、付款方式：按半年支付，合同签订满6个月后支付合同价的50%；乙方服务期满后甲方支付合同尾款。

**四、投标人要求**：

（一）投标人资质条件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取得独立法人授权委托书，设有固定的经营地点，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、授权委托书等。

（二）项目负责人资质条件：具有国家高级（三级）有害生物防制员资格证书。

（三）无论投标结果如何，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发生的所有费用。

（四）投标时交纳保证金1000元用信封密封后交至后勤处（行政楼1406室）。保证金在评标结束后当日全额退回。

**五、投标文件编制**

（一）编制须知

1.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，按招标文件的下列要求编制投标文件。

2.招标人不接受电话、传真等形式的投标。

（二）编制要求

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，不得有缺项和漏项，否则作废标处理。所有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。

1．投标文件目录。

2．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，包括营业执照、授权委托书等。

3．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。

4．项目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。

**5、投标报价单，需用小信封单独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内。信封需密封并注明投标单位信息。**

（三）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内容确认规定

1.投标文件分为正本一份，副本一份，并注明“正本”和“副本”字样。**正、副本分别密封，不得并入一个密封袋中。袋口加贴密封条并在封条处加盖单位公章。**并在封面处留有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。

2.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异，以正本为准。

3.投标文件原则上不允许有加行、涂改，允许个别补充、修改，但补充、修改处必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确认。

**六、投标文件递交**

（一）投标截止时间：2018年 7 月 25 日 9 时 30 分。

（二）递交投标文件地点：新校区行政楼1406号房间（振兴东路288号）

（三）联系人及电话：朱老师，13912273137，0513-51083173。

**七、开标**

（一）开标时间：2018年 7 月 25 日 10 时。

（二）开标地点：行政楼14楼会议室

**八、评标**

（一）根据招标项目特点，由学校有关部门根据学校招投标办法组建评标小组。

（二）评标工作的基本准则。

1.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，维护国家利益；

2.保护招投标人合法权益；

3.客观、公正、公开地对待所有投标人；

4.评标小组成员对其评审意见承担责任；

5.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活动，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。

（三）评标方法和程序

1.评标小组先集体审查投标文件，看是否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、条件和规定相符。

2.采用价格单因素评标法，确定最低报价为中标价格。

**九、中标**

（一）中标通知

1.评标结束确定中标且公示过后，招标人将通知中标的投标人签订合同。

2.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入档，保存，恕不退还。

（二）履约保证

1.投标人不得串通投标，否则其投标书视为无效标书。

2.中标人不得转让中标项目，否则将失去取得合同的资格。

（三）合同签订

1.中标人从收到中标通知的五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，合同主要条款见招标文件项目要求主要内容。

2.招标文件、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。

3.其它相关事宜另行约定。

**十、投标文件有效期**

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具有与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。其它投标文件在招标人与中标的投标人签订合同后，自然失效。

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

大宗物资与服务采购管理办公室

 2018年7月16日